

2025 年度西城街道四位一体管护 项目合同

项目名称: 2025 年度西城街道四位一体管护项目

委托人(甲方): 常州市金坛区西城街道办事处

受托人(乙方): 金坛区指前镇皓森河道保洁工程部

签订地点: 常州市金坛区西城街道办事处

签订日期: 2025 年 4 月 7 日

项目名称：2025 年度西城街道四位一体管护项目

项目编号：JSZC-320413-JTMS-C2025-0008

甲方：常州市金坛区西城街道办事处（以下简称甲方）

乙方：金坛区指前镇皓森河道保洁工程部（以下简称乙方）

甲、乙双方根据 2025 年度西城街道四位一体管护项目招标的结果，签署本合同。

一、合同内容

1. 1 标的名称：2025 年度西城街道四位一体管护项目

1. 2 标的质量：合格。满足甲方要求。

1. 3 标的规模：预算金额 90 万元/年，270 万元/三年

1. 4 履行时间（期限）：本项目采用 1+1+1 模式，合同一年一签。承包方认真履行协议，经考核合格可续签下一年合同。（不合格为区级一次季度考核综合排名最后 1 名或年度平均倒数 3 名）。

具体委托时间为：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1. 5 项目内容：1. 14 条河道 34.49 公里，11 座河塘 46.98 亩、8 座泵站、7 座灌区 5.4 公里渠道及田间配套建筑物、18.3 公里圩堤及岸坡的日常管护。

2. 对河道实施全面保洁，其中：

1、城区河道、区级河道：达到河面清洁、无水生植物、水生植物培育规范有序。无漂浮物(含水草、死鱼、落叶、枯木等)；岸坡整洁，无乱种乱垦，无生产、生活及建筑垃圾，无其他杂物堆放，管护标识标牌清晰、完好、内容准确。河道畅通，无行水障碍物、无阻水高秆植物；发现违章动土、搭建施工，及时制止；岸坡排口定期检查，遇到突发情况须及时上报；雨水管道突发排污，第一时间汇报上级部门。

2、镇、村级河道：河道管护范围内无非法占用水域岸线违章建筑物，无行水障碍物，无阻水淤塞，无阻水高秆植物。水面清洁。无黑臭现象，无垃圾及漂浮物(含水草、死鱼、落叶、枯木等)，无有害水生植物。岸坡整洁，无乱种乱垦，无生产、生活及建筑垃圾，无其他杂物堆放，管护标识标牌清晰、完好、内容准确；岸坡排口定期检查，遇到突发情况须及时上报；雨水管道突发排污，第一时间汇报上级部门。

3、村庄河塘：水面、坡岸无垃圾，岸线无乱堆违建。

4、排涝泵站（水闸）：闸站管护范围内干净整洁，外观完好，围墙、围栏完好（如有围墙、围栏）；绿化养护到位；站房内部环境整洁，无与闸站运行管理无关的物品堆放；制度上墙完好，站铭牌和警示警告标识标牌齐全，建筑物完好无损坏，无影响安全和外观的裂缝（如发现情况，及时上报），所有机电设备完好、运行正常，有维保、运行记录。

5、堤防安全。圩堤无乱垦乱种，无违法占用，无垃圾，绿化养护到位，无堤防、驳岸破损或坍塌，穿堤建筑物运行正常、无损坏，建筑物周围无侧渗、圩堤无管涌，如发现情况，及时上报。

6、小型灌区：灌溉站站房整洁，外观完好，所有机 电设备完好、运行正常；各级沟渠过水断面无坍坡、无淤积、 坡面无农作物种植，保持沟渠畅通；渠系配套建筑物完好无损、运行安全正常。

3. 工作要求：为提高“四位一体”管护效率，乙方应加强对管护范围的日常巡查保洁，做到日巡日清并做好管护台账，切实提高管护成效。

1.6 下列文件为本合同不可分割部分：

- ①中标通知书；
- ②乙方的响应文件；
- ③招标文件（含管护质量考评细则等）；
- ④乙方在投标过程中所作的其他承诺、声明、书面澄清等。

二、合同金额

2.1 本合同金额为（大写）：855800 元/年（捌拾伍万伍仟捌佰元/年）人民币。

本项目报价为全费用固定单价合同，包括竞争性磋商文件所确定的采购范围相应服务的提供、专家评审费用、人员（包括工资和补贴）、办公场所及设施、保险、劳保、管理、各种税费、利润、税金、政策性文件规定及合同包含的所有风险、责任等各项应有费用，以及为完成该项服务项目所涉及到的一切相关费用，甲方不再支付其他任何费用。

最后结算时，根据甲方要求进行按实结算，第二年如由于政策等不可抗力原因不可实施该项目，甲方不承担任何责任。

三、甲方权利和义务

- 1、对管护工作及履行合同情况进行指导和考核。
- 2、听取乙方提出的建议并给予答复。
- 3、审定乙方的管护作业服务制度和计划，监督乙方履行承诺。
- 4、区域范围内新增作业量的派遣、核算。
- 5、法规、政策规定由甲方承担的其他责任。

四、乙方权利和义务

- 1、根据投标文件所作的承诺开展管护工作。确保管护质量符合考核要求。
- 2、为保管护工作正常有效开展，乙方负责组成固定的管护作业队伍，按要求提交作业计划和相关的工作预案，经甲方认可并备案。

- 3、接受甲方和相关管理部门的考核及其结果。
- 4、须签订安全协议书（详见附件一）
- 5、独立承担管护作业中的安全责任和经济赔偿。如乙方未能及时处理导致影响甲方或造成甲方损失、乙方应予赔偿。
- 6、在任何情况下（如灾害天气期间或重大活动期间），乙方均应保质保量按时完成甲方安排的指令性任务。
- 7、自觉执行国家的法律、法规，按常州市规定及时缴纳“五金”，签订劳动用工合同，作业及管理人员认可工资不得低于常州市最低工资标准，独立处理劳资纠纷等工作。
- 8、接受甲方和社会监督，对存在的问题在指定时间内整改到位，并将整改结果报甲方。
- 9、准时参加甲方召开的会议。
- 10、向甲方提出合理化建议。
- 11、必须配齐河道管护人员，根据实际情况配备必要的作业工具、船只等，配备救生衣等相应的安全保障设施，河道管护作业人员不得穿拖鞋，打捞的垃圾、漂浮物等，必须送往指定的转运站或指定堆放点，禁止焚烧或填埋。
- 12、合同终止时，向甲方移交全部档案资料和属甲方所有的其他资产，并办理交接手续；
- 13、法规、政策规定由乙方承担的其他责任。

五、管护作业权的交付和回收

甲方应于合同签订后，于 年 月 日负责向乙方转交管护作业权，乙方应于合同期满当日无条件向甲方交还管护作业权。甲乙双方应确保准时交接。

六、履约保证金的支付

1、根据招标文件的规定，乙方应于签订合同前交纳合同金额的 5%作为履约保证金。合同到期未违反合同约定的事项一次性退还，不支付利息。

2、合同期满后或不属乙方重大责任事故造成的本合同终止，甲方一次性无息返还乙方的履约保证金

七、合同转包或分包

- 7.1 乙方不得将合同标的转包给他人履行。
- 7.2 乙方不得将合同标的分包给他人履行。
- 7.3 乙方如有转包或未经甲方同意的分包行为，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八、合同款项支付

8.1 分期付款：服务时间每满三个月经甲方确认后凭发票支付合同价的 25%。

备注：乙方在考核（详见：考核表）中的结果，按季度向乙方支付承包费。具体奖罚为：甲方按《西城街道农村小型水利工程长效管护实施方案》进行考核，考核得分在 95 分以上的，本季度管护费用按 100%计算；考核得分在 90-95 分的，本季度管护费用按 90%计算；考核得分在 85-90 分的，本季度管护费用按 85%计算；考核得分在 60-85 分的，本季度管护费用按 75%计算；考核得分在 60 分以下的，本季度管护费用全部扣除。在此基础上，上级考核、考评、12345、“数字化城管”及领导批示等发生扣分，每扣一分扣管护经费 200 元，限时未整改的每件扣 500 元。如乙方连续两次考核得分低于 60 分，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但乙方须服务至交接另一家单位止。

甲方付款时，乙方需提供等额的正式发票及甲方要求提供的相关交付资料。

九、税费

9.1 本合同执行中相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十、项目验收

10.1 甲方依法组织履约验收工作。

10.2 甲方在组织履约验收前，将根据项目特点制定验收方案，明确履约验收的时间、方式、程序等内容，并可根据项目特点对服务期内的服务实施情况进行分期考核，综合考核情况和服务效果进行验收。乙方应根据验收方案内容做好相应配合工作。

10.3 对于实际使用人和甲方分离的项目，甲方邀请实际使用人参与验收。

10.4 如有必要，甲方邀请参加本项目的其他供应商或第三方专业机构及专家参与验收，相关意见将作为验收书的参考资料。

10.5 甲方成立验收小组，按照采购合同的约定对乙方的履约情况进行验收。验收时，甲方按照采购合同的约定对每一项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的履约情况进行确认。验收结束后，验收小组出具验收书，列明各项标准的验收情况及项目总体评价，由验收双方共同签署。验收结果与采购合同约定的资金支付及履约保证金返还条件挂钩。履约验收的各项资料存档备查。

10.6 验收合格的项目，甲方根据采购合同的约定及时向乙方支付合同款项、退还履约保证金。验收不合格的项目，甲方依法及时处理。采购合同的履行、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的方式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乙方在履约过程中有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定的违法违规情形的，甲方将及时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十一、违约责任

11.1 乙方逾期提供服务的，乙方应按逾期提供服务合同总额每日千分之六向甲方支付违约金，由甲方从待付合同款项中扣除。未满足甲方要求或不能提供服务的，甲方可解除本合同。乙方因逾期提供服务或因其他违约行为导致甲方解除合同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价

款总额的违约金，如造成甲方损失超过违约金的，超出部分由乙方继续承担赔偿责任。

11.2 乙方所提供的服务的标准不符合合同规定及招标文件规定标准的，甲方有权拒绝接受服务，并可单方面解除合同。

十二、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2.1 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12.2 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12.3 不可抗力事件延续 120 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十三、争议解决

甲乙双方因履行本合同发生争议，协商未果，任何一方可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十四、本合同一式陆份，甲乙双方各执二份，招标代理执二份。

十五、本合同在执行过程中如出现未尽事宜，双方在不违背合同和投标文件的原则下协商解决，协商结果以书面记录在案，并经签字同意，作为本合同的附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甲方: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组织机构代码:

邮政编码:

开户银行:

账号:

地址:

日期:

乙方: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组织机构代码:

邮政编码:

开户银行:

账号:

地址:

日期:



孙培文 *孙培文*

Yan Jun

附件1：

安全协议书

为了在项目中明确双方的安全生产责任，确保施工安全，贯彻“安全第一，预防为主”方针，保护施工人员的安全和健康，防止和杜绝伤亡事故的发生，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生产安全事故报告和调查处理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甲乙双方经协商达成一致，并同意按以下条款签订本协议。

1、乙方必须加强规范化管理，向乙方人员进行安全交底、安全教育等各类安全活动，严格执行安全技术方案。一开工，就表示乙方已确认施工现场、作业环境、设施设备、工器具符合安全要求并处于安全状态。

2、项目现场和工人操作面，必须严格按国家、政府规定的安全生产、文明施工标准搞好防护工作，保证工人有安全可靠的工作环境，严禁违章作业、违章指挥。

3、项目现场的用电线路、用水设施的安装和使用必须符合安装规范和安全操作规程，并应事先与甲方取得联系，按照施工组织设计进行架设，严禁任意拉线接电。

4、施工机械进场须经过安全检查，经检查合格的方能使用，并依照有关规定持证上岗，禁止无证人员操作。

5、乙方应当做好项目现场安全保卫工作，采取必要的防盗措施，在现场周边设立围护设施。非施工人员不得擅自进入施工现场。

6、项目现场发生重大事故的处理，依照国家相关规定执行，同时乙方给予5万元的违约赔偿并清退出场。

二、甲方责任与义务

1、甲方有权要求立刻撤走施工场内乙方施工队伍中的违章操作人员。

2、对不符合安全规定的，甲方安全管理人员有权要求乙方停工和强行整改使之达到安全标准，所需整改费用从施工款中扣除，同时因此造成的一切损失（包括但不限于工期延误的损失）由乙方单位承担。

3、违反安全生产、治安、消防、文明、城市管理施工规定的行为，甲方依据相关规定有权对要求乙方承担违约责任。

三、乙方责任与义务

作为本项目的承包单位，对项目实施过程中发生的人身伤害、设备损坏事故承担经济、安全责任，乙方应切实履行以下安全责任：

1、必须尊重并且服从甲方现行的有关安全生产各项规章制度和管理方式，履行乙方责任。

2、必须严格执行安全防范制度，采取一切严密的、符合安全标准的预防措施，确保所有工作场所的安全，不得存在危及工人安全和健康的危险情况，并保证施工地点所有人员或附近人员（包括甲方工作人员、进出车辆等）免遭工地可能发生的一切危险，必须为施工人员进行人身保险。

3、必须教育和约束自己的施工人员严格遵守施工现场安全管理规定。

4、必须严格执行施工人员因工伤亡报告制度，乙方人员在施工现场从事施工过程中所发生的伤害事故为工伤事故，责任和损失均由乙方负责。

5、如果发生因工伤亡事故，应在1小时内报甲方，并以最快捷的方式及时逐级上报相关

部门。同时积极组织抢救工作，采取相应的措施保护好现场。如因抢救伤员必须移动现场设备，乙方应做好记录或拍照。

6、必须要积极配合甲方、上级主管部门对事故的调查和现场勘查，造成工期延误的由乙方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凡因乙方隐瞒不报、作伪证或擅自拆毁事故现场的，所造成的一切后果均由乙方承担。

7、必须承担安全事故导致的经济赔偿责任和法律责任。

四、其他情形：

1、乙方应按有关规定，采取严格的安全防护措施，否则造成事故的责任和因此而发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

2、因乙方管理以及自身防范措施不到位或现场施工工人责任造成的案件、火灾、交通事故(含施工现场内)等灾害事故，事故赔偿责任、事故法律责任以及事故的善后处理均由乙方独自承担，因此给甲方造成的经济损失由乙方负责全额赔偿，同时因停工造成的工期延误之相关责任也由乙方承担。

本协议为合同补充条款，经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与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组织机构代码：

邮政编码：

开户银行：

账号：

地址：

日期：

乙方：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组织机构代码：

邮政编码：

开户银行：

账号：

地址：

日期：

孙彦文

陈云飞

孙彦文

附件：考核表

西城街道河道长效管护考核表

河道名称：

考核日期：

序号	管理考核标准	标准分	检查评分原则	得分	扣分原因
1	全面实行保洁式管理，保持河面清洁。 无有害水生植物和漂浮物；无大面积绿萍和水草。无工业污水、有毒有害物质、畜禽粪便直排入河。	50	每发现一处扣1分；发现失管河道有一条扣50分，一周内未清理完成，本月考核不合格。发现连片漂浮物（每处面积在50平方米以上）有一处，扣5分。有新增污染源，管护未发现的，有一处扣5分，管护发现并上报的不扣分。		
2	河坡（不属圩堤管护范围的）整齐清洁，无生活生产垃圾、建筑垃圾及其他杂物堆放。	20	每发现一处扣1分。		
3	加强河道巡查管理，遏制违法事件的发生，保持圩堤防汛道路畅通。无新增乱占、乱挖、乱填河面、河岸现象。	15	有新增乱占、乱挖、乱填河面、河岸现象的，管护未发现的，有一处扣5分，管护发现并制止和报告的，不扣分。		
4	无新增沉船和废弃船只。	5	发现新增一处扣5分，在一周内清理完成的，此项只扣1分。		
5	河道保洁员船上作业须着安全服上岗；作业船只符合规定，并有醒目标志。	5	发现人员未穿安全服上岗，本项不得分。		
6	建立相关工作制度台账及动态管理台账资料，记录全面详尽。各类公示牌悬挂或粘贴整齐有序，如有缺损要及时上报。	5	未建立台账制度扣5分，资料不齐、记录不详的有一项扣1分。发现公示牌有缺损或不整齐现象未上报的，有1处扣1分。		
合 计		100			

考核人员：

管护人员：

西城街道圩堤长效管护考核表

圩堤名称：

考核日期：

序号	管理考核标准	标准分	检查评分原则	得分	扣分原因
1	全面实行保洁式管理，保持圩堤干净整洁。 定期开展圩堤除杂工作，确保无影响圩堤安全或美观的杂草、杂树等有害植物的生长。	60	有杂草、杂树丛生现象的，有一处扣1分；连成片的，有一处扣5分。		
2	圩堤管护范围内无垃圾、杂物堆放、乱垦、乱种等现象。	20	有堆放、乱垦乱种现象长度在10米内或面积在10平方米以内的一处扣2分，长度在10米以上或面积在10平方米以上的，一处扣10分。		
3	加强圩堤的巡查管理，遏制违法事件的发生，保持圩堤防汛道路畅通。 及时发现并制止在圩堤上种植、扒缺、取土、埋葬等影响圩堤安全的行为。	15	有新增违章行为，管护未发现的，有一处扣5分，管护发现并制止和报告的，不扣分。		
4	对圩堤上产生的白蚁或穴居类生物群发现象进行管控，及时投药灭杀。	5	发现白蚁迹象并未及时报告、投药的，白蚁或穴居动物有大面积爆发迹象的，不得分。		
合 计		100			

考核人员：

管护人员：

西城街道泵站长效管护考核表

泵站名称：

考核日期：

序号	管理考核标准	标准分	检查评分原则	得分	扣分原因
1	站内物品摆放整齐有序，不得堆放与泵站生产管理无关的物品，无私拉乱接现象。	20	发现问题，有1处扣1分。		
2	站内环境卫生干净整洁、美观大方；窗明几净，无破损、无污渍、无蜘蛛网等。	20	发现问题，有1处扣1分。		
3	站外属管理范围内的地方清洁干净，无杂草、无垃圾、无杂物、无违章种植现象。绿化养护管理良好。	25	发现问题，有1处扣1分。		
4	进出水池干净整洁，无垃圾杂物，临近进出水池的河面、河坡无漂浮物、无垃圾杂物；拦污栅牢固可靠，无堵塞；闸门牢固无破损，开关灵活无障碍。	25	发现一处，扣1分；如有成片漂浮物或成堆垃圾杂物的，扣5分。		
5	建立相关工作制度台账及动态管理台账资料，记录全面详尽。各类公示牌悬挂或粘贴整齐有序，如有缺损要及时上报。	10	未建立台账制度扣5分，资料不齐、记录不详的有一项扣1分。发现公示牌有缺损或不整齐现象未上报的，有1处扣1分。		
合 计		100			

考核人员：

管护人员：

西城街道村庄河塘长效管护考核表

河塘名称：

考核日期：

序号	管理考核标准	标准分	检查评分原则	得分	扣分原因
1	全面实行保洁式管理，保持塘面清洁，塘面无漂浮物、塘中无障碍物。	25	有一处扣3分。		
2	塘面、塘边无有害水生植物。	25	有一处扣3分。		
3	塘岸整齐清洁，无生活生产垃圾、建筑垃圾及其他杂物堆放。	25	有一处扣3分。		
4	建立相关工作制度台账及动态管理台账资料，记录全面详尽。各类公示牌悬挂或粘贴整齐有序，如有缺损要及时上报。	15	未建立台账制度扣5分，资料不齐、记录不详的有一项扣1分。发现公示牌有缺损或不整齐现象未上报的，有1处扣1分。		
5	保洁员作业须着安全服上岗。	5	发现人员未穿安全服上岗，本项不得分。		
6	群众对河塘管护满意情况。	5	按当地群众对河道长效管护效果的满意度评分。		
合 计		100			

考核人员：

管护人员：

西城街道田间配套建筑物长效管护考核表

考核地点：

考核时间：

序号	管理考核标准	标准分	检查评分原则	得分	扣分原因
1	定期进行沟渠除杂，确保渠顶、渠内无高秆植物丛生、无生活垃圾等现象。	30	沟渠表面能保持基本整洁得满分，发现杂草丛生或垃圾一处扣2分，出现5处以上（含5次）本项不得分。		
2	确保沟渠硬质衬砌完好，无坍塌，破损处及时维修，渠道完好畅通，无淤积现象。	20	发现沟渠硬质衬砌有坍塌，破损处未上报的，有1处扣3分，发现并上报不扣分。		
3	配套涵洞和闸门设施完好无损。	20	配套涵洞和闸门有损坏未发现上报的，有1处扣2分。		
4	启闭设备完好无损，运行正常。	15	启闭设备有缺损的1处扣2分，未及时保养的1处扣2分。		
5	建立相关工作制度台账及动态管理台账资料，记录全面详尽。各类公示牌悬挂或粘贴整齐有序，如有缺损要及时上报。	10	未建立台账制度扣5分，资料不齐、记录不详的有一项扣1分。发现公示牌有缺损或不整齐现象未上报的，有1处扣1分。		
6	群众满意度。	5	随机访问周边用户，每有一人评价不满意扣2分。		
	合 计	100			

考核人员：

管护人员：